

FIRST MILE KID'S SMILE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 財務意見書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陳明賢教授

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希望藝術能遍及台灣的每個角落，讓每個遍遠鄉鎮的小朋友和都會的小朋友一樣，有機會欣賞藝術、享受藝術。所以成立了 **FIRST MILE, KID'S SMILE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發願讓藝術全台走透透，讓藝術從小小的心靈開始盟芽，讓小朋友的笑容因藝術更加燦爛。

我也願意以個人在財務金融專業小小的力量，替代各界善心捐款人士，協助監督紙風車在這專案的進行；來幫助成就這項偉大的志業。

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委託本人針對 **FIRST MILE KID'S SMILE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 進行專案財務審查。本人就其專案捐款目的、捐款金額及經費運用等相關財務之合理性、合法性進行初步認定審查。詳細的支出憑證，以及費用金額，曾經合格會計師事務所再度確認。

(一) 捐款方式：

1. 該專案係接受各方人士指定地區捐款（限台灣 368 鄉鎮市區及整體行政經費捐款）。待某鄉鎮捐款金額達預定金額新台幣肆拾伍萬元後，該基金會將邀請各大知名表演團隊至指定鄉鎮為當地兒童進行藝術表演。
2. 其捐款金額將暫置於基金會另設專案之專戶中。待演出專案成立後按照經費運用規範支付予各協力廠商及表演團隊。

(二) 經費運用：分為整體行政費用及演出專案費用二大類。

1. 整體行政費用：分為 I 整體行政，II 演出行政，以及 III 專案補助三類。其定義以及支出標準列表如下：

行政費用			
項次	費用類別		費用說明
I 整體 行政	1	人事費用	執行小組薪資
	2	行政管銷	網站管理、文宣網頁、企劃書等企劃設計及印製費、宣傳公關、文具、耗材、公共費用如房租、辦公設備等分攤。
	3	郵電費	捐款銀行手續費(匯費，刷卡手續費，劃撥手續費)、郵寄費用、電信費用
	4	不足額補助	演出場次經費不足額部份，由整體行政費用撥付。
II 演出 行政	1	製作物	演出用之製作物及設備
	2	行政雜支	演出行政執行、技術總監、場勘食宿交通、演出記錄、執行小組食宿交通...
	3	行銷文宣	海報、輸出、記者會、活動簡介...等
III 專案 補助	1	偏遠縣市 補助	東區：花蓮、台東 南區：屏東、高雄、台南、嘉義、雲林、南投
	2	離島補助	澎湖、金門、馬祖、蘭嶼、綠島
	3	雨天補助	因天候因素產生之額外費用(帳棚、延期演出食宿等)

註：專案補助係因部份縣市地區偏遠，交通、食宿、運費等費用增加，或天候因素產生額外費用，原新台幣45萬演出經費無法承受以上額外支出。故由整體行政捐款中，支付該項費用，其補助金額另行規範之。

2.演出專案費用

演出費用/每場(固定支出)			
項次	費用類別	金額	費用說明
1	表演費用	15 萬/場	表演團隊演出、道具及人員交通食宿等。
2	行政執行費	5 萬/場	執行小組演出行政連繫、場地勘查、節目單印製、設計排版費、保險費...等
3	硬體設備	25 萬	舞台燈光、音響、發電機..等設備

3.偏遠地區補助

A. 遊覽車補助(補助表演團隊)

縣市	屏東	台東	花蓮	南投	離島
補助金額	8,000	10,000	4,000	2,000	100,000
縣市	雲林	嘉義	台南	高雄	
補助金額	2,000	2,000	3,000	4,000	

B. 運費補助(補助技術公司)

縣市	屏東	台東	花蓮	南投	離島
人員交通車	1,500	1,500	1,500	1,000	100,000
15 噸卡車	11,000	12,000	7,000	3,000	
縣市	雲林	嘉義	台南	高雄	
人員交通車	1,000	1,000	1,000	1,000	
15 噸卡車	2,000	4,000	6,000	7,000	

- C. 住宿補助：補助屏東、台東、花蓮、台南、高雄
 演出團體補助 20 人；每人 500 元,共計 10,000 元
 技術公司補助 10 人，每人 500 元,共計 5,000 元

經本人審查後，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FIRST MILE KID'S SMILE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自 101 年 10 月成立以來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共演出 277 場表演，捐款總額計 NT\$231,572,441{內含現金捐款 NT\$231,322,457 及活動專戶存款孳息(計入行政後勤支援費捐款)NT\$249,984}；經費運用支出總額 NT\$198,440,448 明細如下：

以上業經本人審查後，目前捐款經費運用，皆符合上述專案捐款目的、捐款金額及經費運用等相關財務之合理性、合法性規範。其他相關單據、憑證查核，另由該基金會委託簽證會計師審核之。

財團法人紙風車文教基金會

368 鄉鎮市區兒童藝術工程專案收支表

101 年-107 年 7 月

項目/月份		101 年 10-107 年 6 月	107 年 7 月	101 年-107 年 7 月
鄉鎮演出	演出及舞台捐款收入-已演出	122,850,000	1,800,000	124,650,000
	演出及舞台捐款收入-待演出	23,415,892	(514,138)	22,901,754
	鄉鎮演出捐款總額	146,265,892	1,285,862	147,551,754
	鄉鎮演出及舞台設備費用	(121,500,000)	(1,800,000)	(123,300,000)
	鄉鎮演出可用餘額	24,765,892	(514,138)	24,251,754
後勤行政支援	後勤行政支援費捐款收入	83,174,798	595,905	83,770,703
	後勤行政支援費用(整體)	(61,731,547)	(370,513)	(62,102,060)
	後勤行政支援費用(演出)	(11,603,052)	(85,336)	(11,688,388)
	後勤行政支援費收支餘絀	9,840,199	140,056	9,980,255
	存款孳息	248,884	1,100	249,984
	專案經費可用餘絀	33,504,975	(372,982)	33,131,993

本月演出場次	
1	107.07.06 南投縣草屯鎮
2	107.07.07 台中市西區
3	107.07.13 彰化縣埔鹽鄉
4	107.07.14 彰化縣社頭鄉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暨研究所

陳明賢 教授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0 日